

标段编号： 2401-440309-04-01-33640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油松片区地下通道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9月11日

目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	3
(一) 联合体主体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3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4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5
(二) 联合体成员单位-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6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7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9
二、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业绩均认可）	15
1、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业绩证明材料）	16
2、金鸡湖隧道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24
3、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43
4、杭州市富阳区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62
5、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67
三、设计管理负责人业绩	75
设计管理负责人业绩汇总表	75
1、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业绩证明材料）	76
2、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86
四、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94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汇总表	94
1、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工程施工监理（第1标段—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95
五、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及进场时间一览表	103
六、特别说明	106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一）联合体主体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注册名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仟零壹拾万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19日
企业法人代表	胡炜灿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工程造价咨询甲级、人防工程监理甲级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综合大楼9楼	联系电话	0571-85091697		
主要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工程咨询乙级资信、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人防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业规模、人员数量及具有技术职称人员所占的比率等)	<p>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注册资金为2010万元，注册地：浙江省拱墅区。拥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浙江省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单位。深圳分公司注册地：深圳市龙华区。</p> <p>公司人员技术力量雄厚，现有各类管理人员900余名，其中高级工程师118名、中级380名，职称人员占比55%；各类注册人员311名。</p> <p>公司连续（2011-2012年度、2013-2014年度）荣获中国建设监理行业先进监理企业；连续十二年获得浙江省优秀监理企业称号；连续10年为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AAA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工程荣获国家级奖项20项、省级奖项80项、市级奖项310余项。</p> <p>公司目前已在湖北、湖南、江苏、广东、陕西、海南、安徽、云南、贵州、重庆等地设立了分公司，业务涵盖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代建、项目管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工程咨询、政府采购、招标代理等领域，已经成为一家全国性的工程咨询管理企业。</p> <p>目前在深圳区域项目10余个，其中，监理业务2个，全咨业绩8个，拥有成熟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工程监理等相关工作经验。</p>				
其他	<p>1、企业已通过国家认可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p> <p>2、企业连续7年获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企业称号，且在有效期内；</p> <p>3、高新技术企业等称号。</p>				

注：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公司三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



(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 (在龙华区注册)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企业名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综合大楼9楼		
建立时间	2002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201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1057458320632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E133001027-8/1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胡炜灿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陈宁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贾久利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杭州天成监理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1月08日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单位负责人 变更为: 王志君 单位负责人职务 变更为: 总经理	
经济性质 变更为: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 肖见庄	

（二）联合体成员单位-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注册名称	中交第二公路 勘察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捌亿柒仟壹 佰伍拾捌万 叁仟叁佰元	成立日期	1991年5月29 日
企业法人代表	杨忠胜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工程设计综合甲级、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18号		联系电话	027-84214152	
主要资质证书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				
企业简介 （内容包括企 业规模、人员数 量及具有技术 职称人员所占 的比率等）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72亿元人民币，具有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监理、测绘、招标代理、水土保持、地质灾害防治（勘察、设计、监理、施工）、风景园林等国家甲级资质，是我国公路勘察设计行业综合实力最强的企业之一，2008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本部在职员工826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639人，其中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240人，技术职称人员占比达到44%。公司现有中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2名，国家级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9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74名，各类国家注册工程师160人次。				
其他	无。				

注：投标人需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查询网址：<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使用帮助
导航
登录 注册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8591H

注册号： 420100000058329

法定代表人： 杨忠胜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9日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177668591H · 注册号： 420100000058329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注册资本： 87158.330000万元人民币 · 营业期限自： 1991年05月29日 · 登记机关：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18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名称：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杨忠胜 ·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9日 · 核准日期： 2019年05月07日 · 营业期限至： 2056年10月16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

经营范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境内外公路工程、市政工程、铁道工程、环境工程、生态修复、水环境综合治理、园林绿化（园林景观）、生态旅游、建筑工程、地下工程的科研开发、信息系统、评估、策划、规划、可研、勘察、设计、审查咨询、监理、招标代理、项目后评估、运营管理、试验、检测、加固、养护、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含配套设备和材料的采购、安装）和相关产品销售；承担境内外岩土工程、水文和工程地质勘察和地质灾害防治；承担境内外工程测绘、航测、遥感、地理信息系统；承担上述项目境外工程所需设备和材料出口以及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劳务人员；承担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承担园林绿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及养护；港口、航道、水上防护建筑物、口岸设施、飞机场跑道和场站、水利工程的评估、规划、可研、设计、监理、咨询和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图文设计与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企业名称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18号		
建立时间	1991年05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87158.33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100177668591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B142001169-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杨忠胜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冯鹏程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晟斌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备注:	原资质证书编号: 170014-kj		

业 务 范 围
<p>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p>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11日 No.BF 0086041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注册资金变更为:303741.33万元人民币 * *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2024年2月26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动态监管记录栏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动态监管记录栏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持证说明

- 1.《工程勘察资质证书》是建设工程企业进入建筑市场承揽工程的凭证。
- 2.《工程勘察资质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此证书只限本企业使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涂改、伪造、出借或转让；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非法扣压和没收。
- 4.企业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等，应当在变更后一个月内，按规定，到相关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 5.在资格有效期满前60天，需向资质审批机关提交资格延续申请，逾期不提交申请的，证书届满作废。
- 6.企业在领取新的《工程勘察资质证书》的同时，应当将原全部资质证书交回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
- 7.企业出现破产、倒闭、撤销、歇业等情况，应当将其全部资质证书交回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18号		
建立时间	1991年05月29日		
注册资本金	87158.33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20100177668591H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42001169-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杨志胜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冯鹏程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晟斌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12日		

业 务 范 围
<p>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p>
 <p>No.AF 0486531</p>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延期		企业变更栏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注册费变更为: 205741.33 元/人民币 * *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 2 月 26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企业变更栏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动态监管记录栏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动态监管记录栏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动态监管记录栏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记录机关（章） 年 月 日

持证说明

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是建设工程企业进入建筑市场承揽工程的凭证。
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此证书只限本企业使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涂改、伪造、出借或转让；除发证机关外，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非法扣压和没收。
4. 企业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技术负责人等，应当在变更后一个月内，按规定，到相关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5. 在资格有效期满前60天，需向资质审批机关提交资格延续申请，逾期不提交申请的，证书届满作废。
6. 企业在领取新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的同时，应当将原全部资质证书交回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
7. 企业出现破产、倒闭、撤销、歇业等情况，应当将其全部资质证书交回原发证机关予以注销。

二、企业业绩（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业绩均认可）

企业业绩汇总表

企业业绩	合同类型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或项目管理或代建或监理或设计（至少包含施工图设计）或建设单位管理业绩。	1. 项目名称：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 （合同类型：工程设计，合同签订时间：2019年10月18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8000米）
		2. 项目名称：金鸡湖隧道工程监理 （合同类型：工程监理，竣工验收时间：2022年12月26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6000米）
		3. 项目名称：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 （合同类型：工程设计，竣工验收时间：2021年/月/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3867.683米）
		4. 项目名称：杭州市富阳区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 （合同类型：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竣工验收时间：2021年9月1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2872米）
		5. 项目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类型：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2月7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505.86米）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业绩认可指标：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 \geq 本项目通道总长度二分之一（280米）为符合本项目业绩。

1、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02556>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project details page on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project is identified as '两湖隧道（东湖段）主体及附属配套工程施工2标段' (Two Lakes Tunnel (East Lake Section) Main Body and Attached配套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2nd Section) located in Wuhan, Hubei. The page includes a summary table, a map, and a detailed information table.

项目编号	4201062206020026	省级项目编号	4201062006080001
建设单位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024287XY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4176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武发改审批服务[2020]74号

项目地址：武汉市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201062206020026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行政区划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
具体地点	武汉市	经纬度	30.538296, 114.383585
立项文号	武发改审批服务[2020]74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准机关	武汉市发改委	立项批准时间	2020-06-08
建设单位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024287XY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41760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两湖隧道工程东湖段北起霖园路，南至卓刀泉北路省卫计委门口，主线全长11.43km，盾构直径15.094米		
重点项目	是	工程用途	隧道

WS-(2020)-Y-05-01-(0113)

GF-2000-0210

2018-358

正本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

工程地点: 武汉市

合同编号: SJ2019-35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发包人: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9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为一条六车道主线(包含珞喻路北侧主线出入口),总长约 8km,建安费约 85.9 亿元。设计内容:南湖段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及工程建设后续全过程技术服务(含补充设计和变更设计)等,包含标段内的道路、隧道、桥梁、机电、交通安全设施、市政管网、配套建筑、工程造价等专业。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1	两湖隧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2	两湖隧道工程地形及管线测量图(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3	修建性规划(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4	沿线建构筑物调查报告(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5	南湖段工程初步勘察阶段地质勘察报告	4	按业主要求
6	南湖段工程详细勘察阶段地质勘察报告	4	按业主要求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1	南湖段初步设计文件	10	按业主要求
2	南湖段初步设计概算	6	按业主要求
3	南湖段施工图	20	按业主要求
4	南湖段施工图预算	8	按业主要求

第七条 费用

7.1 本合同费暂定为¥21302.3722 万元(大写为贰亿壹仟叁佰零贰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整),包括第 2 标段分标段设计费和专项暂定金两部分。

第 2 标段分标段设计费和专项暂定金暂按中标价计取为¥21302.3722 万元(大写为贰亿壹仟叁佰零贰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整),其中,第 2 标段分标段设计费为¥ 19802.3722 万元(大写为壹亿玖仟捌佰零贰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整),专项暂定金为¥1500 万元(大写为壹仟伍佰万元整)。

初步设计获批后,按批复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安费计算设计费,经发包人审核确认,设计费按照批复初步设计概算,以中标价对应的计费方式和优惠折扣据实结算。

7.2 合同总价为设计服务期内的相关配合工作、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



图设计（含预算）及工程建设后续全过程技术服务（含补充设计和变更设计）等；专项暂定金是指暂时未定的，包含在合同价中，专项用于配合设计必须的专项设计、专题研究和科研等，这项费用根据工程实际需求，经业主批准后部分使用或全部使用或全部不使用。若超出专项暂定金金额范围，经业主批准后按实际使用情况据实结算。

7.3 合同总价包括各类设计接口协调、进行设计调研、设计文件审查后的修改工作、各阶段设计资料的整合与汇报、向业主提交招标用图纸和满足招标深度要求的工程量清单、设计技术交底、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配合施工、参加各阶段竣工验收试运营配合等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的服务价格，并考虑成本、费用、税金、利润、保险、专利、风险等所有因素。

7.4 因物价变动等其他因素而引起费用的变化，合同价不作调整。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而引起的费用的变化，合同价不作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设计人完成初步设计工作后，经发包人确认，设计费按合同支付到 40%；设计人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后，经发包人确认，设计费按合同支付到 80%；预留 20% 费用后期支付，其中，10% 作为设计配合费，待工程建成通车后支付；10% 作为预留费，待合同结算时支付。专项暂定金根据实际工作完成情况，经发包人确认后支付。

若项目采用其他建设模式，则待建设模式明确后，发包人应和设计人及相关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支付主体及支付方式。

第九条 各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全套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

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9.1.5 因招标人变更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对投标人所提交资料作全套修改等造成的补充设计或变更设计，不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由此产生的费用按中标人提供的资料和国家相关规定，以及中标价对应的计费方式和优惠折扣记取，另行据实结算调整相关费用。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人必须完成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和文件送审、配合设计监理开展相关工作、施工招标的配合、施工期间的后续服务等工作，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根据武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武财建[2014]682号）要求，设计人负责在设计阶段对项目投资进行控制，按照审批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限额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将施工图预算与初步设计概算进行比对，分析超概算投资原因，提交投资比对、分析报告。对由设计遗漏或错误引起的预算超概算投资，按合同第 9.2.6 条执行。

9.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照相关规范执行。

9.2.4 负责对外来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9.2.5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免费修改或补充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设计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设计人应承担全部设计费用。

9.2.6 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时，双方协商一致：设计人除了负责采取补救措施、承担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并按照工程直接受损失部分金额的 100% 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最多不超过本合同费。

9.2.7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导致无法通过上级部门的设计审查的,设计人除免费采取补救措施外,还扣减该项目合同总价的 10%。

9.2.8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扣减该项目合同总价的 0.5%。

9.2.9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费用。

9.2.10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11 设计人在合同执行期间不得更换投标承诺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和现场设计代表。如设计人擅自更换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发包人将处于 10 万元的罚款。如设计人擅自更换本项目各专业负责人和现场设计代表,发包人将处于每人 5 万元的罚款。

第十条 保密

10.1 各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其他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仲裁

11.1 凡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同意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不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为止。

12.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

12.4 后续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的属重大工程变更和工程投资较大变更涉及的补充设计、变更设计、新增设计的,按第 9.1.5 条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支付费用,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双方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应及时协商解决。

12.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拾份，发包人陆份，设计人肆份。

12.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各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各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子邮件、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未尽事宜，经各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名称（盖章）：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电 话：027-84719291
传 真：027-84719291
开户银行：建行武汉江岸支行
银行账号：42001116208053003840

设计人名称（盖章）：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楊也皓

住 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
电 话：027-84533164
传 真：027-84533173
开户银行：建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4200125813605300291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2、金鸡湖隧道工程监理（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

<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79594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 江苏省-苏州市

项目编号	3205941803220201	省级项目编号	3205941802120201
建设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6695782-4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6040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无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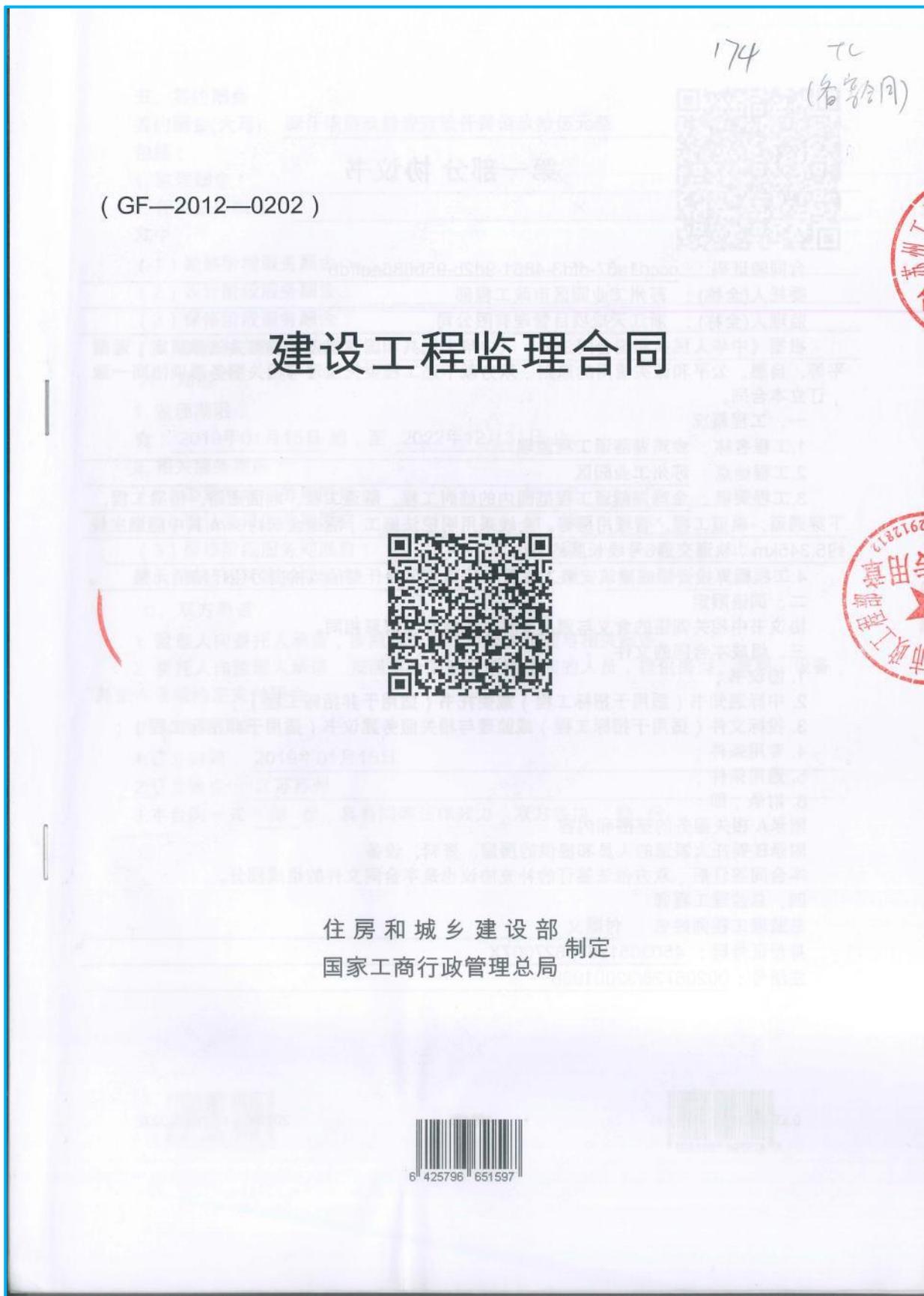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D	3205941802120201-SX-001	198440.16	--	2019-07-02	3205941803220201-SX-001	查看
D	3205941802120201-SX-002	100483.47	--	2019-07-08	3205941803220201-SX-002	查看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 江苏省-苏州市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		
工程名称	--		
施工许可证编号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	数据等级	--
项目经理	戴洪伟	所属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付顺义	所属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	面积(平方米)	--

关闭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验证码：cccd1a67-dfd3-4861-9d2b-95b686eeffdb

委托人(全称)：苏州工业园区市政工程部

监理人(全称)：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金鸡湖隧道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苏州工业园区

3.工程规模：金鸡湖隧道工程范围内的临时工程、隧道工程、地面道路、桥梁工程、下穿通道、轨道工程、管理用房等。全线采用明挖法施工，隧道全长约6km，其中隧道主线约5.345km，轨道交通6号线长度约3km

4.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伍拾壹亿叁仟叁佰玖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付顺义

身份证号码：45030519670627007X

注册号：00206726/32001986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肆仟柒佰玖拾壹万玖仟肆佰玖拾伍元整 (¥ 47,919,495.00)。

包括:

1. 监理酬金: _____ ×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 2019年01月15日 始, 至 2022年12月31日 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始, 至 _____ × 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始, 至 _____ × 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_____ × 始, 至 _____ × 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_____ × 始, 至 _____ × 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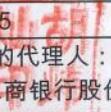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年01月15日 _____。

2. 订立地点: 江苏苏州 _____。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各执 叁 份。



委托人：		监理人：	
住 所：	/	住 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综合大楼9楼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31000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支行
账 号：	/	账 号：	1202051809900017143
电 话：	/	电 话：	0571-85091697
传 真：	/	传 真：	0571-85091097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12201287@qq.com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 [湖中]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2019.07.03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0.12.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规定 共抽查 6 项，符合规定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6 项 6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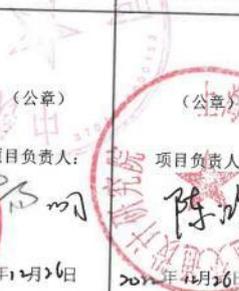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 [湖中]		结构类型	道路工程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2019.07.03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1.12.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共抽查 6 项，符合规定 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 均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 [湖中]		结构类型	配套工程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2019.07.03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Signature]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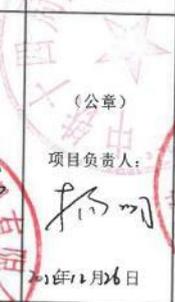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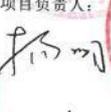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 [湖中]		结构类型	配套工程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2019.07.03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审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 项目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 验收 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 [湖中]	结构类型	设备用房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2019.07.03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项 4 项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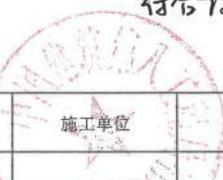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湖中】		结构类型	设备用房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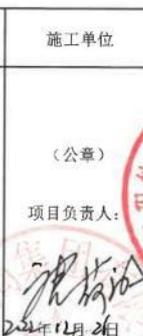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三标段 [湖东]		结构类型	地下工程（明挖隧道）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世阳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8日
项目负责人	徐秀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成岭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徐秀文 2022年12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一标段[湖西]		结构类型	明挖隧道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梁超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2日
项目负责人	唐荷淋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龙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4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验收，符合需求。				
建设单位	管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2022年12月2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隧道装饰工程二标段	结构类型	装饰	层数/ 建筑面积	0
施工单位	苏州威利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魏勇	开工日期	2022.4.27
项目负责人	何利利	项目技术负责人	唐卫华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审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 项，经审查符合规定	5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共抽查 项，符合规定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项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项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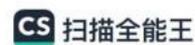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隧道装饰工程一标段	结构类型	装饰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苏州市名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开工日期	2022.04.27
项目负责人	季成华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叶华	完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分部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使用功能满足要求、观感好，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质量合格，一致同意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330105011501		3301050041537		3301050041537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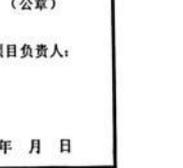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A1-3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智能化工程二标	结构类型	市政其他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江苏国贸领航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顾永青	开工日期	2022.8.24
项目负责人	彭永红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顾永青	竣工日期	2022.12.24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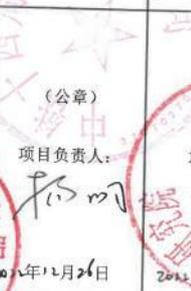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智能化工程一标段	结构类型	市政其他	层数/ 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时培杰	开工日期	2022年8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于建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时凯	竣工日期	2022.12.26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寿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达到“好”和“一 般”的 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320512811500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32019590176870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湖中]		结构类型	地下结构（明挖隧道含轨道代建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2019.07.03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1.11.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审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规定 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项目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鸡湖隧道工程（星海街-南施街）-金鸡湖隧道主体工程二标段〔湖中〕		结构类型	地下结构（明挖隧道含轨道代建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	
施工单位	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庆民	开工日期	2019.07.03
项目负责人	杨明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立文	竣工日期	2021.12.2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 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规定 4 项 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 项目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26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

3、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85781>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project details page on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and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project is titled '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一段) (K0+000.000~K0+963.000,全长0.963公里)' and is located in '福建省-泉州市'. The page includes a table with project information, a map of the project location, and a detailed information table.

项目编号	3505012110170003	省级项目编号	350501202107060201
建设单位	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2363XP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77550.88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 泉州市市辖区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3505012110170003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行政区划	福建省-泉州市
具体地点	泉州市市辖区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	立项级别	--
立项批复机关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15-11-16
建设单位	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2363XP

项目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8577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二段) (K0+963.0~K2+700.0,全长1.737公里) (三段)
 (ZK2+700.0~ZK5+190.0/YK2+700.0~YK5+212.0) 福建省-泉州市

项目编号	3505012110170002	省级项目编号	350501202107060202
建设单位	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2363XP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77550.88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 泉州市市辖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3505012110170002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行政区划	福建省-泉州市
具体地点	泉州市市辖区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	立项级别	--
立项批复机关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15-11-17
建设单位	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2363XP

项目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85777>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and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following project information:

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 (四段) (YK5+212.0~K7+214.814,全长2.003公里) 福建省-泉州市

项目编号	3505012110170001	省级项目编号	350501202107060203
建设单位	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2363XP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377550.88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

项目地址: 泉州市市辖区

Navigation tabs: 工程基本信息 | 招标投标信息 | 合同登记信息 | 施工图审查 | 施工许可 | 竣工验收 | 业绩技术指标

Sub-tab: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3505012110170001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行政区划	福建省-泉州市
具体地点	泉州市市辖区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	立项级别	--
立项批复机关	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项批复时间	2015-11-17
建设单位	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15612363XP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2016-075

工程名称：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

工程地点：泉州城东、北峰

合同编号：泉规设 2016-061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工程甲级

发包人：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6.12.28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下称发包人）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人（下称设计人）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 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 设计，工程地点为泉州城东及北峰片区，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主线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 60km/h，辅道为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 30~40km/h，匝道按为城市次干路，设计时速 30~40km/h。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函（文件）

3.3 发包人的要求及委托书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工程设计项目的名称、地点、规模、投资、设计内容及标准

4.1 工程项目的名称：泉州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

4.2 工程项目的地点：泉州城东及北峰片区。

4.3 工程项目的规模 道路全长 7.215km，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向六车道。沿线布置主线高架桥 2366m/5 座，匝道桥 2192m/16 座，辅道桥 177m/3 座；两座隧道（其中主线古塔山隧道，左线长 607.183m，右线长 625m；主线五台尾隧道，左线长 1310.5m，右线长 1325m）；互通立体交叉工程 4 座。

4.4 工程项目的投资额：建安费用 156875.01 万元。

4.5 工程项目的设计内容：

4.5.1 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4.5.2 全线道路市政工程设计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互通立体交叉工程、交通工程、管综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绿化工程、电子类交通工程和路灯工程。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泉州市总体规划、综合交通规划、市政专项规划、防洪排涝规划等资料		设计工作开始前	
2	项目地形图（1：500）及影像图电子版		设计工作开始前	
3	工程测量成果		设计工作开始前	
4	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初步设计工作开始前	
5	已有道路资料及桥梁勘察资料		设计工作开始前	
6	其它相关设计资料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阶段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	12	20 日（以方案经主管部门批准之日起）	包括提供所有设计阶段 CAD 版本设计文档
2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设计	16	30 日（以初步设计经主管部门批准之日起）	

第七条 本合同设计费的确定及支付

7.1 根据中标通知书规定，经双方商定，本合同项目工程设计费用按《工程勘察

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标准收费的65%计取。本项目合同的工程设计收费额，为经发改委部门批复的工程概算建安费（如概算超过财政审核预算价10%以上，以上部分不予以计取）。

7.2 收费说明：

工程设计收费=计算设计费×65%。

计算设计费暂按附表一（设计费计算表）数额计取，

工程设计费暂定为： $5196.24 \times 65\% = 3377.56$ 万元

其中，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占工程设计费的55%，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占工程设计费的45%。

7.3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设计人分别提供等额正式发票。

7.4 支付进度说明：

7.4.1 道路工程及其它专业工程设计费支付进度

A、合同生效后，初步设计文件评审合格并完成修编后7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至合同价的30%。

B、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经审图中心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后7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至合同价的75%。

C、中间支付根据工程施工实际进度进行，工程完工后7天内至少支付至合同价的85%。

D、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的至合同价的95%；

E、剩余设计费在完成结算审核后7天内一次付清。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发包人责任

8.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

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8.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8.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8.1.4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应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且设计人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8.1.5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设计周期，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8.1.6 发包人应为设计人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

8.1.7 设计文件中选用的国家标准图、部标准图及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负责解决。

8.1.8 承担本项目外国专家来设计人办公室工作的接待费（包括传真、电话、复印、办公等费用）。

8.2 设计人责任

8.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8.1.1、8.1.2、8.1.4、8.1.5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8.2.2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按国家有关规定。

8.2.3 负责对外商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8.2.4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

8.2.5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8.2.6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8.2.7 工程施工时,应按照规定派驻工地设计代表,协助业主解决各种与设计有关的问题,包括修改完善设计或局部变更设计。

8.2.8 设计人应当按承诺派出的设计人员承担设计工作,其设计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设计人员应当在相应的设计文件上签字,并参加建设单位主持召开的与设计有关的会议,处理和解决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8.2.9 设计人不按承诺派出设计项目负责人的,发包人有权拒绝与其签订设计合同;由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设计人应当负责赔偿。

8.2.10 设计人的设计项目负责人因其注册执业资格单位变动等特殊原因不能出任的,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出更换设计项目负责人申请,其替换人选的资格、经验和能力不得低于中标所报的人员。为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设计人应当予以赔偿。

8.2.11 设计人未能按承诺派出其他主要设计人员的,应事先向发包人提出更换主要设计人员的书面申请,其替换人选的资格、经验和能力不得低于中标所报的人员,为此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设计人应当予以赔偿。

8.2.12 设计人员应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工作作风，在设计过程中不得向施工方介绍指定分包商和供应商。

8.2.13 常驻施工现场设计代表，如有不尽其职或虚挂其名的情况，建设单位有权要求调换具有相应资历的人选的权利，直至有权要求设计单位退场并单方面终止合同。

8.2.14 发包人对驻点设计人员实行点名制度，每次不在岗的违约金为人民币 1000 元，若不在岗次数达到 10 次的，发包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8.2.15 常驻施工现场设计代表响应时间未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每次违约金为人民币 2000 元。

8.2.16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第九条 联合体设计工作分工

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与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组成设计联合体共同参与项目设计工作，其中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为设计联合体的主办方，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设计联合体成员。对设计工作内容进行划分如下：

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主要负责：道路工程和建筑工程设计任务；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隧道工程和桥梁工程设计任务。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仲裁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泉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当事人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安装结束为止。

12.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设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设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2.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7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发包人执肆份，设计人执捌份（设计人双方各执肆份）。

12.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1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名称: 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经办人: (签字)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名称: 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经办人: (签字)  电 话: 0595-22111065 传 真: 开户银行: 泉州兴业银行广场支行 银行帐号: 152710100100082684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经办人: (签字)  电 话: 027-84214358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行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帐号: 42001258136053002912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附件 2

福建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制

填表说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建设档案部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 5、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应附下列复印件：
 - (1) 施工许可证；
 - (2) 工程勘察成果及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
 - (3) 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4) 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 (5)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竣 工 项 目 审 查

表 1

工程名称	泉州市城东至北峰快速通道工程（二段） （K0+963~K1+400 北渠至沈海高速段）	工程地址	泉州市丰泽城东
建设单位	泉州市明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福建泉州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结构形式	市政道路及桥梁工程
设计单位	泉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0.437km
监理单位	厦门协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年04月18日
施工单位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施工许可证	350500201804160102	总造价	9500万元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p>一、完成设计项目情况</p> <p>（一）道路工程</p> <p>1、路基部位</p> <p>2、结构层部位</p> <p>3、路面部位</p> <p>4、附属工程</p> <p>（二）桥梁工程</p> <p>1、基础部位</p> <p>2、下部结构</p> <p>3、上部结构</p> <p>4、桥面结构</p> <p>5、附属工程</p> <p>（三）排水工程</p> <p>1、雨水工程</p> <p>2、污水工程</p> <p>（四）其他专业</p> <p>1、电力工程</p> <p>2、电信工程</p> <p>3、路灯工程</p> <p>4、给水工程</p> <p>5、燃气工程</p> <p>6、灯光工程</p> <p>7、其他工程</p>		<p>（一）道路工程 道路路基部位、结构层部位、路面部位、附属工程项目已完成；</p> <p>（二）桥梁工程 高架桥基础部位、下部结构、上部结构、桥面结构、附属工程项目已完成；</p> <p>（三）给排水工程 雨水工程、污水工程项目已完成；</p> <p>（四）其他专业 电力工程、电信工程、路灯工程、给水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项目已完成</p>	

续表 1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一) 总包合同约定 (二) 分包合同约定 (三) 专业承包合同约定	已完成总包合同约定项目。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一) 建设前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等技术档案 (二) 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三) 施工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资料完整、有效。
四、进场试验报告 (一) 主要建筑材料 (二) 构配件 (三) 设备	主要材料: 水泥、钢筋、砂、碎石、砖、沥青、桥梁防水涂料、钢绞线、锚具夹片、压浆料、桥梁支座、伸缩缝、钢板、油漆、螺栓、焊丝、焊剂、电线电缆、埋地式电力电缆管 PVC-C 套管、热镀锌钢管、碳素结构钢等均试验合格; 构配件: 雨、污水管、电力排管、树脂混凝土排水沟等符合要求。
五、质量评价文件 (一)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二)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三)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四) 监理单位质量评估报告	资料齐全。
六、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 总、分包单位 (二) 专业承包单位	已签订总包单位工程质量保修书。
七、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八、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全部整改完毕	已全部整改完毕
<p>审查结论:</p> <p>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规定、规程等相关要求施工完成。已完成合同所约定项目, 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工程内业资料完整有效, 建设各方主体均已出具质量合格文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建设单位工程负责人:  王振阳</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 月 日</p>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一）领导层

表 2

主任	王振阳
副主任	林彬、张朝阳、陈文东、何俊杰、李玉富
成员	陈佳波、朱学愚、赵士强、黄培荣、余海辉、陈名辉、骆伟平

（二）专业组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张朝阳	赵士强、陈辉、何俊杰、王景三、黄江、骆伟平
桥梁工程	林 彬	王振阳、余海辉、李玉富、陈名辉、骆鸿铭、杜自能
排水工程	崔海升	陈文东、李征帅、吴培森、黄俊君、郭志杰、傅志鸿
给水工程	陈文东	崔海升、李征帅、吴培森、黄俊君、傅志鸿、黄一森
电信工程	马 豪	黄培荣、朱学愚、刘孟贺、张弥、陈志伟、吴杰鑫
电力工程	黄培荣	马豪、朱学愚、何惠强、陈佳波、王德辉、郑惠龙
路灯工程	朱学愚	黄培荣、马豪、何惠强、郑惠龙、黄一森、陈志伟
燃气工程		
灯光工程		

注：建设、监理、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外聘专家应注明职务、职称。

二、验收组织程序

- （一）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二）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 （三）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 （四）各验收专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 （五）各验收专家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六）验收领导层根据各专业组验收情况，做出验收是否合格的明确结论
- （七）其他单位发言

工 程 质 量 评 定

表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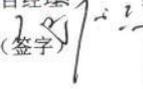
各专业工程名称	评定等级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观感质量评定
道路工程	合格	核查 33 项，其中符合 要求 33 项，经鉴定符合 要求 33 项。 结论： 资料齐全，有效，符合要求。	应得 100 分 实得 92 分 得分率 92%
桥梁工程	合格		
给水工程	合格		
排水工程	合格		
电力工程	合格		
电信工程	合格		
路灯工程	合格		
交通工程	合格		
绿化工程	合格		
燃气工程	/		
灯光工程	/		
<p>单位工程评定等级：</p> <p>本工程符合设计与规范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有效，观感质量一般，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p>建设单位负责人： <u>王振阳</u> 2021 年 月 日</p> </div>			
执 行 标 准 情 况	道路工程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1-2008	
	桥梁工程	《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2-2008	
	给、排水工程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电力、电信工程	《电信工程施工及质量验收规范》GB 50374-2006	
	路灯、灯光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程》（CJJ89-2012）	
	绿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 82-2012	
	交通工程	《道路交通工程》（CJJ2-2008）	

续表 3

验收机构意见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勘察单位	同意验收
	设计单位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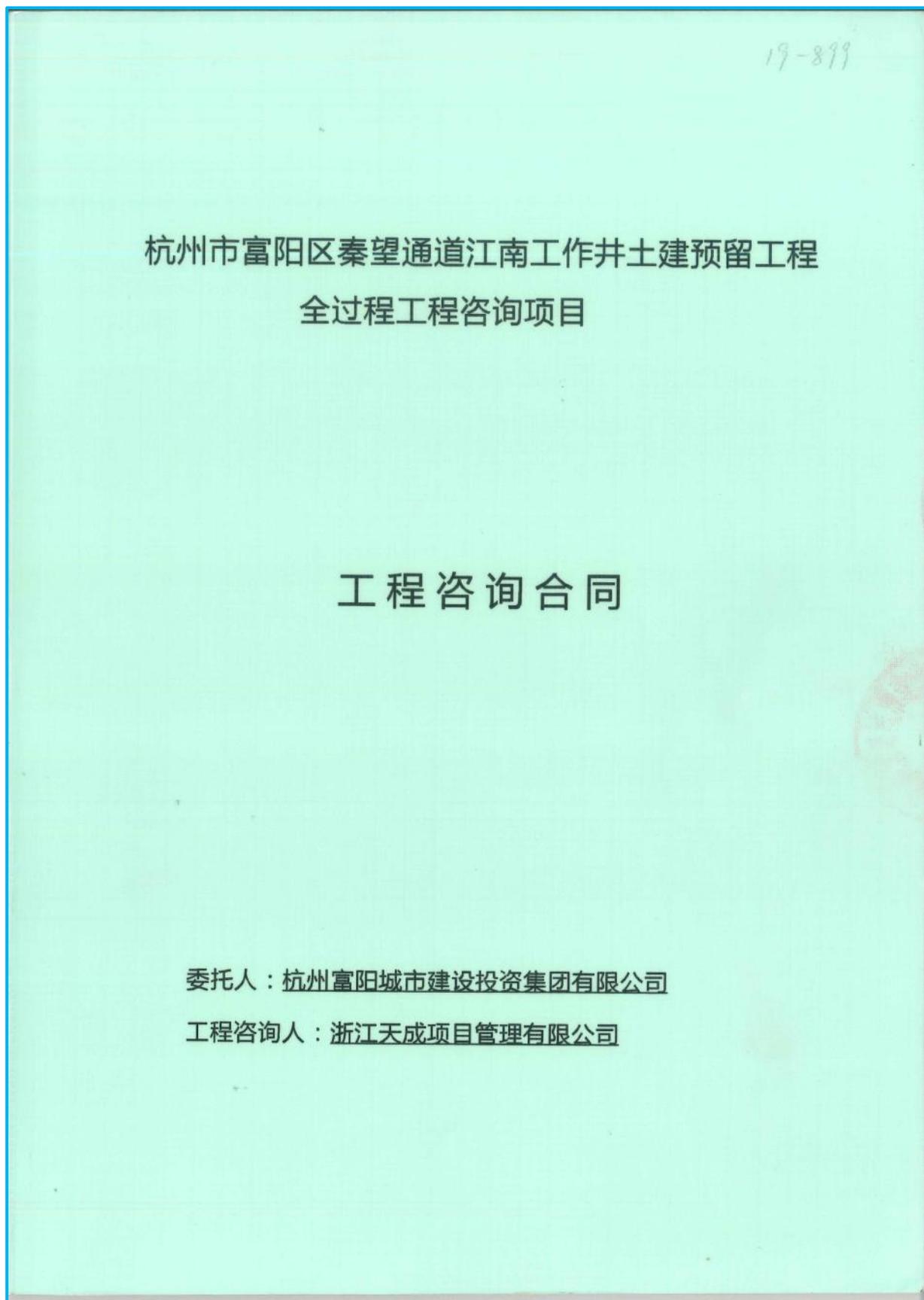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结论：

本段各分部工程均按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规程、规定、图集等施工，并完成合同约定的项目。无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条款，内业资料完整有效。经质量监督部门、勘察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观感质量一般。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字) 
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

(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

4、杭州市富阳区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业绩证明材料）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杭州富阳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咨询人（全称）：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咨询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杭州市富阳区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

总投资：工程估算总投资约为 32431.12 万元

建安造价：工程估算建安造价约为 26017.33 万元

建设地点：杭州市富阳

建设规模：秦望通道工程北起秦望路~金桥南路交叉口，南至秦望南路（学院路）。工程全长 3070 米，隧道长 2872 米，同时包含总建筑面积约为 21.93 万平方米的秦望广场地下综合体，总建筑面积约为 3.79 万平方米的中沙岛深层空间利用土建预留和相关的附属配套工程。工程主要内容包括路基路面浇筑、隧道工程、地下空间开挖、给排水、绿化工程、路灯安装及配套设施，秦望通道工程按双向六车道的标准建设。纳入本次招标范围为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长 50.5m，具体实施范围仅限于盾构机始发所必需的工作井围护、主体及盾构始发端头加固工程，该工程基坑长 53.5m，宽 49~58.2m，深 34~36m，采用逆作法施工。端头加固中的冻结法施工，工作井内的建筑装饰、人防、机电通风、路面、始发基座、反力架、工作井外挂风道与消防水池等不在本工程实施范围。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建设管理：实施阶段建设管理服务。管理服务内容包括：负责工程总承包、设备材料等的合同签订，办理工程规划许可证、质安监备案、施工许可证、园林绿化（如有）、协助渣土报批、管线迁移（如有）等相关报批手续；负责项目的工程质量、进度、技术、投资控制、管线综合、安全文明及约定合同期内的保修维护等全过程管理；组织工程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初验）、竣工验收、资料城建档案馆归档、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职能部门移交、交付使用、组织工程竣工结算、配合业主进行竣工财务决算、工程保修管理以及其他本项目相关的建设管理内容等。

(2) 工程造价服务：全过程跟踪审计。

(3) 工程施工监理：本项目批复范围内全部内容的工程监理工作，包括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等全过程监理。监理工作内容包括（不限于）设计阶段的参与管理、图纸审查、工程施工、材料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试运行及验收等，具体监理工作根据《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组织实施。

三、工程咨询服务目标

工程咨询服务目标：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及施工图纸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工程咨询报酬

根据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本项目的正常工程咨询报酬约定如下：

4.1 建设管理费：暂定 346.8629 万元，中标费率为 1.3332%。结算调整方式：“具体按初步设计批复的招标范围内的概算建安造价×中标费率调整”。

$\text{建设管理费中标费率} = \text{建设管理费中标报价} / \text{工程估算建安造价（即 26017.33 万元）}$

4.2 工程造价咨询费：暂定 41.8899 万元，中标费率为 0.1610%。结算调整方式：“具体以工程造价咨询范围内竣工结算审定价×中标费率调整”。

$\text{工程造价咨询费中标费率} = \text{工程造价咨询费中标报价} / \text{工程估算建安造价（即 26017.33 万元）}$

4.3 工程施工监理：暂定 387.0148 万元，中标费率为 1.4875%。结算调整方式：“具体按监理范围内的施工项目竣工结算审定价×中标费率调整”。

$\text{监理服务费中标费率} = \text{监理服务费中标报价} / \text{工程估算建安造价（即 26017.33 万元）}$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4、专用条件；
- 5、通用条件；
- 6、委托人提供的房屋、资料和设备等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为本合同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如监理合同等）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六、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6.1 建设管理：实施阶段建设管理服务，即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完成资产交付止，并完成项目财务决算止，包括质量保修期内的责任和义务，职能部门移交及产权办理。

6.2 工程造价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工结算审定止。

6.2 工程施工监理：同实际施工工期并加 120 日历天免费服务期。

相关专业咨询服务期限，在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中另行约定。

七、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工程咨询人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工程咨询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2019年10月10日。

2、订立地点：杭州市富阳区。

3、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九、本合同自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交履约担保、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盖章）

工程咨询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

合大楼 9 楼

开户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运河

支行

账号：

账号：1202051809900017

邮编：

邮编：310005

电话：

电话：85091697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编号: 2021-721

工程名称	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23日	
施工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		竣工日期	2021年9月1日	
合同造价(万元)	25824.9722		施工决算(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验收范围为本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具体如下:
1、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的各分项工程, 包含基础开挖分项工程、地下连续墙分项工程、水泥土搅拌桩工程、WSS桩支护分项工程、混凝土灌注桩工程、降水分项工程、冠梁分项工程等。
2、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防水工程的分项工程, 包含卷材防水分项工程、涂料防水分项工程。
3、秦望通道江南工作井土建预留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的各分项工程, 包含主体结构施工过程中的钢筋分项工程、楼盖分项工程、混凝土分项工程。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1、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
2、工程竣工技术资料真实、完整、齐全, 符合要求;
3、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齐全, 符合要求;
4、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5、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
6、验收小组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1日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签名: 李成华 (盖章)	 签名: 李成华 (盖章)	 签名: 李成华 (盖章)	 签名: 李成华 (盖章)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

5、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正本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编号：_____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

合同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 期：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净宽 40 米，标准段双向六车道（隧道段双向四车道、辅道双向四车道），总长 505.86 米，两侧连接道路及 U 型槽长度 390.86 米由本工程实施，机荷内线内浅埋暗挖隧道长度 115 米由机荷高速扩建工程统筹实施。

4.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隧道及 U 型槽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迁改工程等工程。

5. 工程投资额：项目投资匡算约 16000 万元，建安费为 1325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430 万元，预备费 1320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其他：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项目策划阶段

可行性研究阶段

工程规划阶段

勘察与设计阶段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与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有关阶段

（二）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全过程工程咨询（不含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报批报建管理

设计管理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进度管理

投资管理

工程技术管理

工程结算管理

档案与信息管理

BIM管理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现场施工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其他：项目策划管理、勘察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

调管理、信息化应用管理、工程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规划咨询

设计任务书编制

环境影响评估

节能评估

交通评估

其他工作： / 。

4. 其他：①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②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③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陈龙飞，身份证号码：342322197012063030，注册证书号：33008947，联系电话：15381156228，电子邮箱：365528807@qq.com，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程勇，身份证号码：422428197508091514，联系电话：027-84214152，电子邮箱：345106958@qq.com，通讯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孙杭棋，身份证号码：33900519920301761X，联系电话：13486166686，电子邮箱：365528807@qq.com，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毋禹普，身份证号码：411081199305241574，注册证书号：33027679，联系电话：18137815821，电子邮箱：365528807@qq.com，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如实填写）胡彪、蒋青青。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贰万玖仟伍佰零壹元陆角（¥：3829501.60元）。
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1039657.50元，中标下浮率：13.9%；

工程监理服务费：2489844.10元，中标下浮率：13.9%；

暂列金：300000.00元，其中奖金：/元

其他：/。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 /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2月7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住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住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p>(本页无正文)</p> <p>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公章）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 3 栋 4 楼</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p>	<p>工程咨询人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法定代表人手机：15968898765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p> <p>电 话：0571-85091697 传 真：0571-8509109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运河支行 帐 号：1202051809900017143 邮政编码：310005</p>
<p>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p>	<p>工程咨询人成员单位：（公章） 住 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法定代表人手机：13560780321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p> <p>电 话：027-84214152 传 真：027-8421415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江岸支行 帐 号：42050111620800001035 邮政编码：43005</p>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源高路-园兴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主体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工作本项目招标范围内除设计管理以外的其他所有工作；
 - (2)联合体成员1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工作本项目招标范围内设计管理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胡祥心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9楼 邮编：310005

联系电话：0571-85091697 传真：0571-85091097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杨文胜

单位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18号 邮编：430056

联系电话：027-84214152 传真：027-84214152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0日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扫描件）

三、设计管理负责人业绩

设计管理负责人业绩汇总表

设计管理负责人业绩	认可业绩类型包括：①以设计、岩土或结构负责人职位承担的设计业绩（至少包含施工图设计）；②以设计管理负责人职位承担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或项目管理或代建业绩或建设单位（政府管理部门、国有企业、地产公司等）工程管理业绩）	<p>1. 项目名称：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 （合同类型：工程设计，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2019年10月18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8000米）</p> <p>2. 项目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类型：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合同签订时间//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2月7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505.86米）</p>
其他重要信息项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业绩认可指标：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 \geq 本项目通道总长度二分之一（280米）为符合本项目业绩。

1、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02556>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web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project information for '两湖隧道（东湖段）主体及附属配套工程施工2标段' (Two Lakes Tunnel (East Lake Section) Main Body and Attached配套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2nd Section) located in Wuhan, Hubei. A table lists key project details, and a 'Detailed Information' section provides a comprehensive list of project attributes.

项目编号	4201062206020026	省级项目编号	4201062006080001
建设单位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024287XY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4176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武发改审批服务[2020]74号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201062206020026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行政区划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
具体地点	武汉市	经纬度	30.538296, 114.383585
立项文号	武发改审批服务[2020]74号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批准机关	武汉市发改委	立项批准时间	2020-06-08
建设单位	武汉桥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024287XY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政府财政投资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41760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两湖隧道工程东湖段北起霖园路，南至卓刀泉北路省卫计委门口，主线全长11.43km，盾构直径15.094米		
重点项目	是	工程用途	隧道

WS-(2020)-Y-05-01-(0113)

GF-2000-0210

2018-358

正本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

工程地点: 武汉市

合同编号: SJ2019-35

设计证书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发包人: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9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为一条六车道主线(包含珞喻路北侧主线出入口),总长约 8km,建安费约 85.9 亿元。设计内容:南湖段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及工程建设后续全过程技术服务(含补充设计和变更设计)等,包含标段内的道路、隧道、桥梁、机电、交通安全设施、市政管网、配套建筑、工程造价等专业。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1	两湖隧道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2	两湖隧道工程地形及管线测量图(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3	修建性规划(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4	沿线建构筑物调查报告(电子版)	1	按业主要求
5	南湖段工程初步勘察阶段地质勘察报告	4	按业主要求
6	南湖段工程详细勘察阶段地质勘察报告	4	按业主要求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供时间
1	南湖段初步设计文件	10	按业主要求
2	南湖段初步设计概算	6	按业主要求
3	南湖段施工图	20	按业主要求
4	南湖段施工图预算	8	按业主要求

第七条 费用

7.1 本合同费暂定为¥21302.3722 万元(大写为贰亿壹仟叁佰零贰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整),包括第 2 标段分标段设计费和专项暂定金两部分。

第 2 标段分标段设计费和专项暂定金暂按中标价计取为¥21302.3722 万元(大写为贰亿壹仟叁佰零贰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整),其中,第 2 标段分标段设计费为¥ 19802.3722 万元(大写为壹亿玖仟捌佰零贰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整),专项暂定金为¥1500 万元(大写为壹仟伍佰万元整)。

初步设计获批后,按批复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安费计算设计费,经发包人审核确认,设计费按照批复初步设计概算,以中标价对应的计费方式和优惠折扣据实结算。

7.2 合同总价为设计服务期内的相关配合工作、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



图设计(含预算)及工程建设后续全过程技术服务(含补充设计和变更设计)等;专项暂定金是指暂时未定的,包含在合同价中,专项用于配合设计必须的专项设计、专题研究和科研等,这项费用根据工程实际需求,经业主批准后部分使用或全部使用或全部不使用。若超出专项暂定金金额范围,经业主批准后按实际使用情况据实结算。

7.3 合同总价包括各类设计接口协调、进行设计调研、设计文件审查后的修改工作、各阶段设计资料的整合与汇报、向业主提交招标用图纸和满足招标深度要求的工程量清单、设计技术交底、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配合施工、参加各阶段竣工验收试运营配合等合同规定的所有设计工作的服务价格,并考虑成本、费用、税金、利润、保险、专利、风险等所有因素。

7.4 因物价变动等其他因素而引起费用的变化,合同价不作调整。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而引起的费用的变化,合同价不作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设计人完成初步设计工作后,经发包人确认,设计费按合同支付到 40%;设计人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后,经发包人确认,设计费按合同支付到 80%;预留 20%费用后期支付,其中,10%作为设计配合费,待工程建成通车后支付;10%作为预留费,待合同结算时支付。专项暂定金根据实际工作完成情况,经发包人确认后支付。

若项目采用其他建设模式,则待建设模式明确后,发包人应和设计人及相关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支付主体及支付方式。

第九条 各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发包人交付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9.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全套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返工时,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返工费。在未签订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

发包人应支付相应设计费。

9.1.3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文件时，须征得设计人同意，且发包人应支付赶工费。

9.1.5 因招标人变更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对投标人所提交资料作全套修改等造成的补充设计或变更设计，不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由此产生的费用按中标人提供的资料和国家相关规定，以及中标价对应的计费方式和优惠折扣记取，另行据实结算调整相关费用。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出现 9.1.1、9.1.2 规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设计人必须完成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和文件送审、配合设计监理开展相关工作、施工招标的配合、施工期间的后续服务等工作，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根据武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武财建〔2014〕682 号）要求，设计人负责在设计阶段对项目投资进行控制，按照审批部门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限额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将施工图预算与初步设计概算进行比对，分析超概算投资原因，提交投资比对、分析报告。对由设计遗漏或错误引起的预算超概算投资，按合同第 9.2.6 条执行。

9.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按照相关规范执行。

9.2.4 负责对外来的设计资料进行审查，负责该合同项目的设计联络工作。

9.2.5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免费修改或补充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设计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设计人应承担全部设计费用。

9.2.6 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时，双方协商一致：设计人除了负责采取补救措施、承担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外，并按照工程直接受损失部分金额的 100% 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最多不超过本合同费。

9.2.7 设计人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导致无法通过上级部门的设计审查的,设计人除免费采取补救措施外,还扣减该项目合同总价的 10%。

9.2.8 由于设计人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扣减该项目合同总价的 0.5%。

9.2.9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费用。

9.2.10 设计人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

9.2.11 设计人在合同执行期间不得更换投标承诺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和现场设计代表。如设计人擅自更换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发包人将处于 10 万元的罚款。如设计人擅自更换本项目各专业负责人和现场设计代表,发包人将处于每人 5 万元的罚款。

第十条 保密

10.1 各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其他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仲裁

11.1 凡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同意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不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2.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后为止。

12.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

12.4 后续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的属重大工程变更和工程投资较大变更涉及的补充设计、变更设计、新增设计的,按第 9.1.5 条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支付费用,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双方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应及时协商解决。

12.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拾份，发包人陆份，设计人肆份。

12.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各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9 各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子邮件、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0 未尽事宜，经各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名称（盖章）：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武汉市洪山区团结大道 1020 号
电 话：027-84719291
传 真：027-84719291
开户银行：建行武汉江岸支行
银行账号：42001116208053003840

设计人名称（盖章）：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楊也晴

住 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
电 话：027-84533164
传 真：027-84533173
开户银行：建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42001258136053002912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武汉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招标

中标通知书

武汉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制

致：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建设的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工程概况：两湖隧道工程北起秦园路，南至三环线，工程全长14.8km。北端分别起于秦园路和二环线东湖路，下穿东湖后在卓刀泉北路合并，南行依次下穿珞瑜路和南湖，在三环线采取立交互通，隧道主线全长19.25km。招标范围：两湖隧道工程的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及工程建设后续全过程技术服务（含补充设计和变更设计）等。标段划分：本设计项目以珞瑜路为划分节点，东湖段为1个标段、南湖段为1个标段。具体划分情况如下：①第1标段包括总体设计、协调和东湖段分标段设计。总体设计、协调范围为东湖段分标段和南湖段分标段的全线范围；东湖段分标段设计内容：东湖段分别起于秦园路（桩号K0+740）和二环线东湖路（桩号BK2+300），为两条四车道主线隧道，合并至卓刀泉北路地面段南端终点（桩号K7+440），总长约11km，建安费约75亿元；②第2标段只含南湖段分标段设计，设计内容：南湖段（桩号K7+440-桩号K15+350）为一条六车道主线（包含珞瑜路出入口节点），总长约8km，建安费约85.9亿元。本项目招标活动于2018年9月26日09:30时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发布中标公示工作，按评标结果，确定贵司为两湖隧道工程设计项目第2标段的中标人。中标价：21302.3722万元。设计周期：总工期150日历天，1）初步设计从接到业主通知起算，时间共60天；2）施工图设计时间从接到业主通知起计算，时间共90天；3）工程建设期间全过程现场配合服务等按业主要求。项目负责人：程勇。请贵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要求与我司商洽合同条款，签订合同。限期内不来商洽和签订合同，视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年10月23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年10月23日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项目负责人：程勇）

2、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证明材料）

正本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编号：_____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

合同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 期：_____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位于龙华区观湖街道，采用城市次干路标准，净宽 40 米，标准段双向六车道（隧道段双向四车道、辅道双向四车道），总长 505.86 米，两侧连接道路及 U 型槽长度 390.86 米由本工程实施，机荷内线内浅埋暗挖隧道长度 115 米由机荷高速扩建工程统筹实施。

4. 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隧道及 U 型槽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迁改工程等工程。

5. 工程投资额：项目投资匡算约 16000 万元，建安费为 1325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430 万元，预备费 1320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 其他： /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项目策划阶段

可行性研究阶段

工程规划阶段

勘察与设计阶段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与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有关阶段

（二）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全过程工程咨询（不含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工程监理、专业咨询服务（如有），详见以下勾选项。

1. 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报批报建管理

设计管理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进度管理

投资管理

工程技术管理

工程结算管理

档案与信息管理

BIM管理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现场施工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其他：项目策划管理、勘察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

调管理、信息化应用管理、工程决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阶段监理、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规划咨询

设计任务书编制

环境影响评估

节能评估

交通评估

其他工作： / 。

4. 其他：①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②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③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 通用合同条款；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陈龙飞，身份证号码：342322197012063030，注册证书号：33008947，联系电话：15381156228，电子邮箱：365528807@qq.com，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程勇，身份证号码：422428197508091514，联系电话：027-84214152，电子邮箱：345106958@qq.com，通讯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孙杭棋，身份证号码：33900519920301761X，联系电话：13486166686，电子邮箱：365528807@qq.com，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毋禹普，身份证号码：411081199305241574，注册证书号：33027679，联系电话：18137815821，电子邮箱：365528807@qq.com，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如实填写）胡彪、蒋青青。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贰万玖仟伍佰零壹元陆角（¥：3829501.60 元）。
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1039657.50 元，中标下浮率：13.9 %；

工程监理服务费：2489844.10 元，中标下浮率：13.9 %；

暂列金：300000.00 元，其中奖金：/ 元

其他：/。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决算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 / 。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2月7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住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住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p>(本页无正文)</p> <p>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公章）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 3 栋 4 楼</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p>	<p>工程咨询人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 260 号综合大楼 9 楼</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法定代表人手机：15968898765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p> <p>电 话：0571-85091697 传 真：0571-8509109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运河支行 帐 号：1202051809900017143 邮政编码：310005</p>
<p>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p>	<p>工程咨询人成员单位：（公章） 住 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p> <p>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p> <p>法定代表人手机：13560780321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p> <p>电 话：027-84214152 传 真：027-8421415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江岸支行 帐 号：42050111620800001035 邮政编码：43005</p>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致：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署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观盛五路-清祥路通道工程、源高路-园兴路通道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主体单位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承担工作本项目招标范围内除设计管理以外的其他所有工作；
 - (2)联合体成员1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工作本项目招标范围内设计管理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胡祥心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260号9楼 邮编：310005

联系电话：0571-85091697 传真：0571-85091097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杨文胜

单位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18号 邮编：430056

联系电话：027-84214152 传真：027-84214152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0日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扫描件）

四、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汇总表

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合同类型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或工程监理或项目管理含监理	1. 项目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工程施工监理（第1标段-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 （合同类型：工程监理，竣工验收时间：2020年3月27日，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2270米）
其他重要信息项		

注：1、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2、业绩认可指标：车行地下通道或隧道长度 \geq 本项目通道总长度二分之一（280米）为符合本项目业绩。

1、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工程施工监理（第1标段—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页截图及网页链接：

<http://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04836>

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04836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

项目编号	4304041509160101	省级项目编号	4304001509010104
建设单位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210000
立项级别	--	立项文号	衡发改投【2014】72号、湘发改投资【2015】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D	430406201711090602、4304052018	280000	422600	2017-01-19	4304041509160101-SX-001	查看

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湖南省-衡阳市-石鼓区

项目编号 4304041509160101 省级项目编号 4304001509010104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	--		
施工许可证编号	43040415091601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30406201711090602、4304052018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3040415091601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	数据等级	D
项目经理	赵勇	所属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刘康	所属单位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280000	面积 (平方米)	422600

关闭

(总监理工程师：刘康)

(GF-2012-0202)

合同编号:

3成
16-20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工程施工监理

(第1标段--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

委托人：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15年9月25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工程施工监理(第1标段—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

2. 工程地点: 衡阳市石鼓区、珠晖区;

3. 工程规模: 该项目为合江套湘江隧道(蒸阳路北延-京广铁路下穿),衡阳市二环东路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K3+253.397~K5+520)为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为60Km/h,双向四车道,线路起于石鼓区来雁新城中规划的北二环路和五一路交叉口,穿越后街路、滨江北路、湘江、规划的湘江东路后,止于珠晖区京广铁路上行线西北侧,线路全长约2.27Km。

隧道在东岸设置W、E、D三条匝道,W匝道里程为Kw0+090~Kw0+290.808。E匝道里程为Ke0+000~Ke0+582.354。W、E匝道分别从主线结构西侧跨越主线结构后汇合为一条匝道,然后以R=75m绕到主线位置,并入隧道主线北线。D匝道里程为Kd0+000~Kd0+380,D匝道接地点位于规划的新庄路口,匝道向北行进,进入规划二环东路和主线隧道重合,最后汇入主线。

线路分东岸接线道路、东岸隧道明挖敞口段、东岸隧道明挖暗埋段、盾构段、西岸隧道明挖暗埋段、西岸隧道明挖敞口段、西岸接线道路。

过湘江段采用盾构法施工,分北线和南线,双线四车道,其中北线长923m,南线长921.31m,最大纵坡为5%,江中设凹形竖曲线,设计盾构开挖断面为圆形,断面直径为11.65m,管片外径为11.3m,内径为10.3m,管片厚50cm,采用C50混凝土预制,每片管片环宽2m,隧道每环由3块异形管片和6块标准管片拼装而成,每块标准管片混凝土约3.8m³,重约9.5t。

4. 建筑安装工程费: 10亿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祁家有，身份证号码：340203196602220816，注册号：33010234。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标准隧道工程为79%报价为壹仟伍佰零陆整（¥15060000元），实际监理费以所受监理工程的实际终审造价作为最终计算依据。

具体计算方法为：工程造价按100000万元计，隧道工程专业调整系数为1.1，水底隧道工程复杂系数为1.15，高程调整系数为1.0，

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1507.0×1.1×1.15×1.0=1906.36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79%=1906.36×0.79=1506万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壹仟伍佰零陆万元。
2. 相关服务酬金： / 。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1825 天, 其中施工准备期 / 个月, 施工期 36 个月、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自 2015 年 月 日始(以委托人通知进场日期为准), 至 2020 年 月 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 。

七、双方承诺

-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委托人代表,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 1. 订立时间: 2015 年 9 月 25 日。
- 2. 订立地点: 衡阳市。
- 3. 本合同一式 玖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其中委托人 伍 份, 监理人 肆 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监理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住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变更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第1标段—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项目总监的意见

根据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监理工程师变更的请示》，我司同意将衡阳市二环东路建设项目（第1标段—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项目总监由祁家有变更为刘康，请相关部门予以办理相关变更手续。

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3日

同意变更
李志强
2016.7.15

王志强
2016.7.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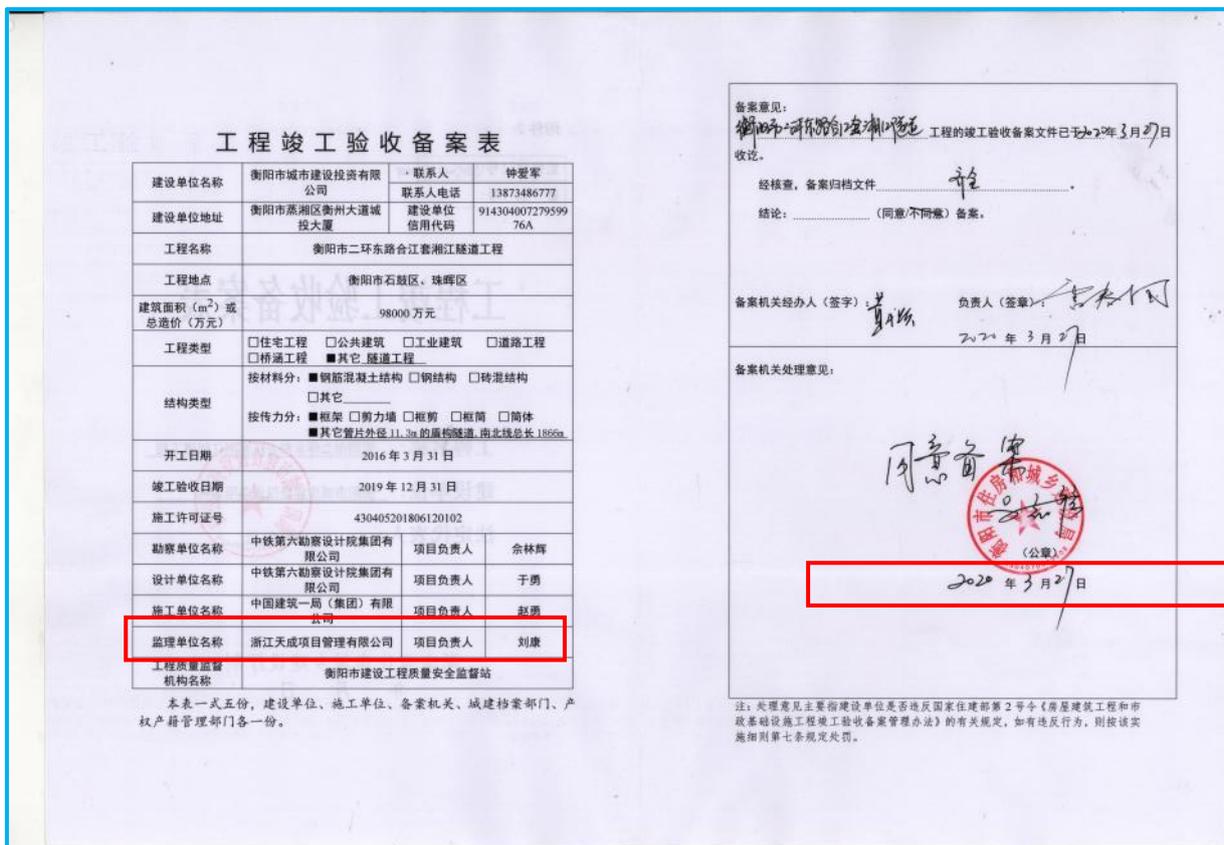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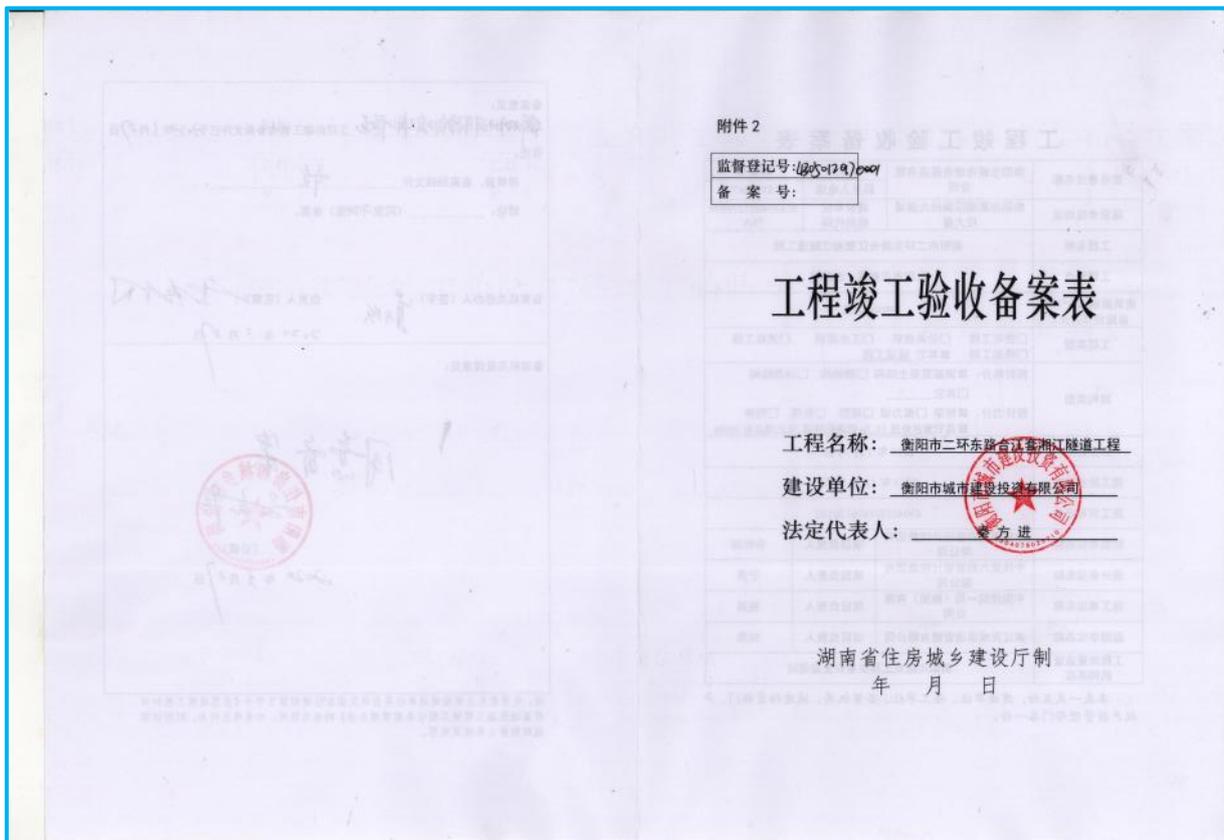
（总监变更证明）

湘质监统编
施2019-0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衡阳市二环东路合江套湘江隧道工程	结构类型	盾构隧道	总长	2.27km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薛刚	开工日期	2016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赵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姜涌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25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2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完整并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完整并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2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授权代表书面签字。



(竣工验收证明扫描件)

五、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及进场时间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浙江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油松片区地下通道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部门	岗位	数量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专业	职称与职业资格
综合 管理 团队	项目总负责人	1	陈国军	项目总负责人	市政公用工程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岩土工程负责人	1	徐益群	岩土工程负责人	房屋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道路工程负责人	1	陈龙飞	道路工程负责人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综合管理工程师	1	蒙惯良	综合管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资料员	1	王勇杰	资料员	建筑工程	深圳市监理员
	岩土工程专业工程师	1	陈志明	岩土工程专业工程师	土木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道路工程专业工程师	1	王冠	道路工程专业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机电工程专业工程师	1	林忠良	机电工程专业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其他					
	小计	8				
设计 管理 团队	设计管理负责人	1	程勇	设计管理负责人	隧道与地下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	1	邓剑辰	岩土工程专业负责人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结构专业工程师	1	杨婉玲	结构专业工程师	结构工程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1	邓剑辰	给排水专业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	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机电专业工程师	1	李印洲	机电专业工程师	电气工程	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BIM 工程师	1	何鲁鄂	BIM 工程师	BIM 项目管理	高级工程师
	...					
	小计	6				
造价 合约 管理 团队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1	孙杭棋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土木工程	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1	董静	土建专业造价工程师	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1	崔焕新	安装专业造价工程师	安装工程	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
	招标合约工程师	1	蒋青青	招标合约工程师	土木工程	工程师、湖北省监理工程师
	...					
	小计	4				
工程 监理 团队	总监理工程师	1	刘康	总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总监代表	1	李璇	总监代表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师、湖北省监理工程师
	土建监理工程师	1	兰东东	土建监理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师、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1	宋中双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师、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强电监理工程师	1	蔡杭庆	强电监理工程师	电力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弱电监理工程师	1	田焕元	弱电监理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安全监理工程师	1	严志雄	安全监理工程师	安全监理	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安全员	1	李怡景	安全员	安全监理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监理员	1	郭武阳	监理员	房屋建筑工程	深圳市监理工程师
	资料员	1	黄凯	资料员	房屋建筑工程	广东省监理员
	小计	10				

注：

1. 服务时间段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以甲方要求为准；
2. 除项目总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须满足招标文件特殊约定外，投标人可根据项目的情况、公司发展战略、投标响应等因素综合考虑，增加配备岗位及数量；
2. 投标人可扩展、增加表格内容；
3. 工程监理团队人员数量不少于广东省建设厅（2002）97号文关于工程项目监理最少人数配置数量要求；
4. 人数为基本数量要求，项目实施阶段实际人员配备应结合工程项目特点、工期、工程量实际完成情况，及时进行调整，并经双方协商后书面确认；
5. 进出场时间最终按招标人要求时间约定。

六、特别说明

无